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柳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

项目代码：2104-450206-04-01-543666

建设地点：柳州市柳江区

验收单位：柳州市中友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2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柳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	行业类别	加工制造类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柳州市中友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柳州市柳江区行政审批局、江审批水保[2023]6号、2023年4月18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年5月开工建设，2025年9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河南海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柳州中颖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西建工集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西广厦工程建设咨询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西俊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 年 1 月 17 日水利部令第 53 号）、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桂水规范〔2025〕3 号）的规定，2025 年 12 月 22 日，柳州市中友投资有限公司在柳州市柳江区组织召开柳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

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柳州市中友投资有限公司、特邀专家、监理单位广西广厦工程建设咨询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西建工集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河南海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柳州中颖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西俊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代表及技术专家共 8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及与会代表踏勘了项目现场，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和技术评估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柳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位于柳州市柳江区成团镇六道口村，国道 G322 线以南与省道 S210 线以东交汇处地块，项目建设区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 $109^{\circ} 14' 41.09''$ ，北纬 $25^{\circ} 12' 47.55''$ ，项目周边运输道路较为完善，交通便利，可满足本项目的施工需求。

柳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项目用地面积 66193.79m^2 ，总建筑面积 40253.16m^2 ，计容建筑面积 66139.36m^2 ，建筑占地面积 29048.38m^2 。主要建设 14 栋建筑，其中 3 栋蔬菜处理中心，1 栋配套服

务用房，2 栋农产品初处理中心，2 栋香葱、青花梨等农产品处理中心、2 栋莲藕清洗中心、4 栋配套商业楼及配套建设室外停车场、道路及硬化、供配电、给排水、绿化景观等配套设施。

截止 2025 年 12 月，本项目施工完成 10#、11#、13#三栋蔬菜处理中心，14#一栋服务管理用房，9#和 12#两栋农产品初处理中心，7#和 8#两栋香葱、青花梨等农产品处理中心，3#和 4#两栋莲藕清洗中心；1#、2#、5#、6#商业区基础已建设完成，商业区内的排污管、电缆管、道路已建设完成。目前，由于项目资金困难及建设的区域基本满足周边的需求，商业区的上部结构暂缓建设。未建设面积为 0.60hm^2 。4 栋商业区内目前已有植被覆盖，植被覆盖度较好，无水土流失情况。

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建设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7.22hm^2 ，其中永久占地 6.62hm^2 ，临时占地 0.60hm^2 。

柳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本次验收范围为 7.22hm^2 ，其中永久占地 6.62hm^2 ，临时占地 0.60hm^2 。

柳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完成开挖总量为 0.74万 m^3 （含建筑废渣 0.11万 m^3 ，土石方 0.63万 m^3 ），回填总量为 13.42万 m^3 （含种植土 0.28万 m^3 ，建筑废渣 0.11万 m^3 ，土石方 13.03万 m^3 ），借方 12.68万 m^3 （其中土石方 12.40万 m^3 （来源于农投思贤幸福加项目和柳江区新兴工业园柳石路东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土方平整工程（四期），种植土 0.28万 m^3 （采取外购），无余（弃）方。本项目土石方均为自然方。

柳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于 2022 年 5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9 月完工，总工期 41 个月；完成总投资 13268.72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7192.21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3 年 4 月 18 日，柳州市柳江区行政审批局《关于柳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江审批水保[2023]6 号）文予以行政许可。行政许可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7.22hm²；水土保持补偿费 7.9413 万元。

（三）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情况

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纳入了主体工程的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按相关规定进行水土保持监测，柳州中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编制完成《柳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过程中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为 14 个季度。于 2025 年 11 月编制完成了《柳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单位认为：本项目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的任务，水土保持设施工程质量合格，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

柳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监测总结报告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平均分为 83.0 分。施工过程中加强施工组织管理，有效控制新增水土流失，各措施已经发挥效益，可通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柳州市中友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广西俊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柳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2025 年 12 月编写完成《柳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结论：柳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验收的范围为

7.22hm²。完成的工程措施：雨水管网 1286m，暗沟 262m，生态停车场 337.02m²，绿化覆土 2800m³，土地整治 0.6hm²，雨水井 69 个，沉沙池 2 座。植物措施：景观绿化 2657.48m²，撒播草籽绿化 0.6hm²。临时措施：洗车池及配套设施 2 座，彩条布临时覆盖 500m²，密目网临时覆盖 1500m²，砌砖排水沟 258m，临时沉沙池 3 个，临时绿化 0.01hm²。

柳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按时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投资控制使用合理，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9.1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林草植被恢复率 99.32%，林草覆盖率为 20.36%，除渣土防护率和表土保护率不作计算，其他指标基本达到了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可以组织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项目建设单位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编报了《柳江区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处理中心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的文件要求，按时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的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落实了运行期管理维护责任，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竣工验收后，管理单位应对该项目管理范围内的水土保持设施加强管护，营造良好的生态环境，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持续有效运转。认真做好项目资料归档工作，主动配合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